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23-026

##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新坐标”）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94,051,365.24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3,736,221.9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91,003,203.32 元，减去已分配 2022 年红利 47,287,763.60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37,451,661.66 元（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5,107,896 股，以此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266,184.40 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如发生变

动，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盈利状况、债务和现金流水平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在董事会批准后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需求，符合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业绩、未来业务发展、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